

常州市水利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17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水利部门主要职能

常州市水利局是统一负责我市水利工作的政府职能部门，承担拟订全市水利发展战略与规划，组织、协调、监督、指挥全市防汛防旱工作、农村水利工作，负责全市水利工程运行管理，统一管理和保护全市水资源以及全市水政监察执法等与广大群众切身利益息息相关的工作。

主要职能包括：1、负责贯彻实施国家和省有关水利（水务）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2、组织编制全市水利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组织或参与编制全市主要江河、湖泊和流域（区域）综合治理规划，水资源保护、防洪、供水、节水、水土保持等专业（项）规划，并监督实施；3、组织、协调、监督、指挥全市防汛防旱工作；4、统一管理和保护全市水资源；5、负责全市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兼顾和保障；6、主管全市江、河、湖、库及其配套设施的建设和管理；7、负责全市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工作；8、拟订有关市级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计划；9、编制、审查全市水利基本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10、负责市属水利工程、跨辖市区及具有控制性重要水利工程的运行管理工作；11、主管全市农村水利工作；12、组织重大水利科学技术研究、技术引进和成果推广工作；13、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9个。主要为：办公室（组织人事处）、规划计划处、水利建设管理处（安全

监督处)、水政水资源处(政策法规处、行政服务处、节约用水办公室)、工程管理处、河长制综合协调处、财务审计处、农村水利处(水土保持办公室)、市防汛防旱指挥部办公室。

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1户,为常州市水政监察支队;全额拨款事业单位4户,为常州市水利工程质量与安全生产监督站、常州市节约用水办公室、常州市城市防洪工程管理处、常州市河道湖泊管理处;自收自支事业单位4户,为常州市长江堤防工程管理处、常州市水资源监测中心、常州市水利规划设计院及常州市水资源服务中心。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水利部门2017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8家,具体包括:水利部门本级、常州市水政监察支队、常州市水利工程质量与安全生产监督站、常州市城市防洪工程管理处、常州市河道湖泊管理处、常州市节约用水办公室、常州市长江堤防工程管理处及常州市水资源监测中心。

核定编制总数273人,其中:行政编制33人,事业编制240人。编内实有人数中在职245人(其中:行政33人,事业212人),退休96人。

三、2017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17年是新一届政府实施未来五年发展战略的开局之年,年初以来,水利系统上下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下达的目标任务,以增强项目支撑保障能力为主线,坚持面上推进,重点突破,水利基础设施建设、防汛抗旱减灾、水资源管理保护等方面都取得了一定进展。

（一）今年以来工作开展情况

一年来，全市水利工作成效明显，重大项目建设取得阶段性成果，全年完成建设投资 61 亿元，再创新高；水利综合执法试点首批通过水利部验收。《“十三五”水利发展规划》《市区水系规划》等一批规划批复实施，农业水价改革、移民后扶等攻坚工作扎实推进，尤其在河长制建设有了明显进展。

1、各项建设实现新跨越。《“十三五”水利发展规划》《市区水系规划》批复实施。申报扁担河、老桃花港治理、大溪河整治等区域治理项目 4 个，启动了主城区“畅流活水”建设。以“两河工程”为主线的重点项目建设，面上水毁修复、区域治理、农田水利等全面展开。重点水利工程建设投入力度空前。列入省及市重点工程考核内容的新沟河延伸拓浚主体工程施工基本结束，新孟河年度任务超额完成，永安河等区域治理项目基本完工。溧阳重点塘坝消险、金坛小型水库除险加固抓紧扫尾。常州城市防洪龙游河泵站、金坛区龙山枢纽汛期发挥效益。主城区易淹易涝地区排水设施改造、郑陆镇、邹区集镇防汛、面上河道疏浚、农水重点县都在加快实施。全市累计完成农村水利土方 930 万方；完成圩堤达标 200 公里；新建改造泵站 165 座；新建防渗渠道 46 公里；完成建筑物 3000 座；治理水土流失 6 平方公里。与此同时，各级把黑臭河道及湖泊治理摆上日程，加快进度。长荡湖（金坛段）入湖河道综合整治率先启动。市级完成北塘河等 7 条城市河道清淤，武进区、新北区对县域 22 条黑臭河道进行治理，

溧阳上兴工业园区污水管网等区域一体化治污正在实施。

2、节水型社会建设取得新成效。印发了《关于加强水功能区管理工作的意见》，完成 50 家企事业单位城镇和工业园区污水厂设置的排污口、10 家雨污合流市政排水口核查、监测。对各辖市、区 2016 年度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情况进行督查。建立重点用水单位监控名录和用水统计台帐。2017 年确定市级节水技改项目 30 项，涉及单位 25 个，形成节水能力 8054 万方。完成 42 家省级节水型载体的复查，共有 220 所学校建成市级节水型学校，创建率 60%，十年规划提前五年完成。2017 年又有武进区节水教育基地通过省级验收。全年有 2 家企业通过了江苏省水效领跑者现场评价，作为我省开展水效领跑者活动的第一年，本省全省有 65 家企事业单位申报，进入现场评价重点用水企业仅有 7 家。地下水位、水量连续多年双双达标，主要监测点水位大幅回升，社会效益显著。

3、防汛排涝工作取得新成效。2017 年天气形势较为复杂，全市 6 月 19 日入梅、7 月 11 日出梅，正常偏晚，梅雨量偏少。入梅前及出梅后全市先后遭遇三次较强降雨袭击（6 月 10 日、8 月 9 日、9 月 25 日），三次强降雨有两次降雨对全市度汛带来不利影响。其中，6 月 10 日 61 个乡镇（街道）中 47 个出现大暴雨，气象部门首次在非梅雨期发布暴雨红色预警信号。9 月 25 日降雨强度大且集中，大运河常州站最大三小时雨量 98.5 毫米，列历史第一位，给局部地区带来了严重内涝。7 月中旬至 8 月上

旬，出现过晴热高温天气，伏旱明显。面对多变天气形势和特殊防汛节点，各级立足抓早抓实抓常态，二月份就进入状态，精心组织汛前大检查，及时召开部署会议，级级压实责任，提前强化物资储备和队伍建设，完善防汛预案和信息化平台系统。进入汛期后，各级防指与成员单位加强值班，密切关注雨情、水情变化，加强工程调度，伏旱期间沿江共抢潮引水 2605 万方，沙河、大溪水库放水 816 万方。洪涝灾害期间，运北片城市防洪大包围排涝 1643 万方，沿江水利工程排涝 5570 万方，沿太湖武进港闸、雅浦港闸排水 4100 万方，极大缓解了汛情、旱情，降低了灾害影响。

4、水利行业管理有新举措。完成市水利学会换届，接纳了部分涉水科研机构，一线生产经营企业入会，扩大团体会员组成及理事会人员构成，为下步更好承接政府职能转移发挥学会作用创造条件。加快落实“河长制”工作。市及一市五区、61 个乡镇河长制实施意见全数出台，完成四级河长认河巡河，启动“一河一策”治理方案编制、河长 APP 系统开发，信息化平台建设。深化小型农田水利管护机制改革。溧阳市完成全部小型水利工程长效管护下放，金坛区小型水利工程实现全数确权，并通过联合验收。按照市政府部署，推进行政管理职能事业单位改革。启动了主城区洪水风险图编制。推进河湖和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划定，金坛区率先通过验收。省管新闻防洪控制工程正式移交我市。做好大溪水库国家级水管单位、茅东水库省级水管单位创建指导工

作。大溪水库顺利通过国家级水管单位创建的专家验收，实现了全市水管单位创建零的突破。年内新增横塘河省级水利风景区 1 家。全国水利综合执法试点通过水利部和省水利厅联合验收。长江禁采管理形成机制。全力配合，省市联动，共同完成魏村水源地上游砂场取缔。强化安全生产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开展施工企业及管理单位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加强对门户网站管理，局系统电子政务系统投入试运行，做好网络安全检查和风险评估。

5、党风廉政建设有了新加强。认真贯彻《实施纲要》及中央、省、市纪委全会精神，按照更加注重治本，更加注重预防，更加注重制度建设的要求，拟定党建工作要点，推进系统“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适应纪检监察机构综合派驻的新形势，会同第十四纪检组，共同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作风建设，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和承诺书，强化主体责任落实。推进“爱涌河湖、达善社会”、“守护长江、服务放航”特色支部创建，会同市委宣传部，首次举办常州“最美水利人”先进事迹新闻发布会，驻常媒体对 5 名最美水利人的先进事迹进行集中报道。年内，新孟河工程新北區项目部、金坛建设处被省总工会命名为“江苏省工人先锋号”，为我市水利建设史上第一次。按照市委部署，深入开展“三大一实干”活动。走访社区群众、企事业单位，收集问题建议 889 个，涉及房屋土地、医疗卫生等六大类 66 个方面，并及时开展跟踪督办和交办。引入政务内网平台、建设机关人员平时考核系统，强化对日常工作痕迹化管理。

第二部分 水利部门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常州市水利局（汇总）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按支出性质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栏次		3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77,596.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一、基本支出	52	5,453.11
其中：政府性基金	2	67.49	二、外交支出	30		二、项目支出	53	72,428.05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1		三、上缴上级支出	54	
三、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四、经营支出	55	
四、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3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56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六、其他收入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329.78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	169.2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4,981.1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71,663.6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	42				

			信息等支出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737.3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77,596.81	本年支出合计				57	77,881.1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1,007.5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723.16
	27						60	
总计	28	78,604.32	总计				61	78,604.32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单位：常州市水利局（汇总）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77,596.81	77,596.8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9.74	329.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29.24	329.2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38.16	138.1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1.08	191.08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50	0.50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50	0.5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9.22	169.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9.22	169.2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24	43.2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5.99	125.9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891.39	4,891.39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7.00	67.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67.00	67.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824.39	4,824.39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824.39	4,824.39				
213			农林水支出	71,469.16	71,469.16				
21301			农业	115.80	115.80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115.80	115.80				
21303			水利	71,353.36	71,353.36				
2130301			行政运行	1,029.48	1,029.48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32	16.32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539.13	2,539.13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64,408.91	64,408.91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828.21	828.21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25.70	25.7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30.00	30.00					
2130314	防汛	327.60	327.60					
2130316	农田水利	25.30	25.30					
2130332	砂石资源费支出	174.03	174.03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948.67	1,948.6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7.30	737.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7.30	737.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5.25	305.25					
2210202	提租补贴	233.18	233.18					
2210203	购房补贴	198.87	198.87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常州市水利局（汇总）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77,881.16	5,453.11	72,428.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9.78	329.24	0.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29.24	329.2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38.16	138.1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1.08	191.08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53		0.53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53		0.53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9.22	169.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9.22	169.2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24	43.2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5.99	125.9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981.19		4,981.19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46.60		146.6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46.60		146.6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834.59		4,834.59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834.59		4,834.59			
213	农林水支出	71,663.67	4,217.35	67,446.32			
21301	农业	36.10		36.10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36.10		36.10			
21303	水利	71,627.57	4,217.35	67,410.22			
2130301	行政运行	1,029.48	1,029.48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66		14.66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539.66	1,919.01	620.65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64,408.88		64,408.88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819.74		819.74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25.70		25.7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30.00		30.00			
2130314	防汛	325.08		325.08			
2130316	农田水利	17.95		17.95			
2130332	砂石资源费支出	174.03		174.03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242.39	1,268.87	973.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7.30	737.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7.30	737.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5.25	305.25				
2210202	提租补贴	233.18	233.18				
2210203	购房补贴	198.87	198.87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常州市水利局（汇总）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7,529.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67.49	二、外交支出	32			
	3		三、国防支出	33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5		五、教育支出	35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29.78	329.24	0.53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	169.22	169.2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4,981.19	4,834.59	146.6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71,663.67	71,663.6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737.30	737.3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1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2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3			
本年收入合计	24	77,596.81	本年支出合计	54	77,881.16	77,734.03	147.13
	25			5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	1,007.5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6	723.16	717.41	5.7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	922.12	基本支出结转	57	3.55	3.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8	85.38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8	719.61	713.87	5.74
	29			59			
收入总计	30	78,604.32	支出总计	60	78,604.32	78,451.44	152.88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常州市水利局（汇总）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77,881.16	5,453.11	72,428.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9.78	329.24	0.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29.24	329.2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38.16	138.1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1.08	191.08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53		0.53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53		0.53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9.22	169.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9.22	169.2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24	43.2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5.99	125.9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981.19		4,981.19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46.60		146.6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46.60		146.6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834.59		4,834.59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834.59		4,834.59
213			农林水支出	71,663.67	4,217.35	67,446.32
21301			农业	36.10		36.10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36.10		36.10
21303			水利	71,627.57	4,217.35	67,410.22
2130301			行政运行	1,029.48	1,029.48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66		14.66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539.66	1,919.01	620.65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64,408.88		64,408.88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819.74		819.74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25.70		25.7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30.00		30.00
2130314	防汛	325.08		325.08
2130316	农田水利	17.95		17.95
2130332	砂石资源费支出	174.03		174.03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242.39	1,268.87	973.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7.30	737.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7.30	737.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5.25	305.25	
2210202	提租补贴	233.18	233.18	
2210203	购房补贴	198.87	198.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常州市水利局（汇总）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52.9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4.10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65.50	30201	办公费	70.8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558.96	30202	印刷费	1.7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79.76	30203	咨询费	3.8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7.46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6	伙食补助费	18.88	30205	水费	3.52	31006	大型修缮	
30107	绩效工资	1,209.01	30206	电费	27.4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4.94	30207	邮电费	7.84	31008	物资储备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8.41	30209	物业管理费	68.60	31010	安置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66.10	30211	差旅费	193.5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4.04	31012	拆迁补偿	
30302	退休费	323.67	30213	维修（护）费	42.4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4	抚恤金	27.40	30215	会议费	8.59	31020	产权参股	
30305	生活补助	12.22	30216	培训费	27.59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85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07	医疗费	34.61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30309	奖励金	0.0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403	财政贴息	
30310	生产补贴		30226	劳务费	7.3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11	住房公积金	343.37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312	提租补贴	350.72	30228	工会经费	73.9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313	购房补贴	244.64	30229	福利费	2.79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30314	采暖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96	399	其他支出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8.06	39906	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9.4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10			
人员经费合计		4,819.01	公用经费合计				634.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经济分类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单位：常州市水利局（汇总）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77,734.03	5,453.11	72,280.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9.24	329.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29.24	329.2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38.16	138.1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1.08	191.0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9.22	169.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9.22	169.2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24	43.2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5.99	125.9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834.59		4,834.59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834.59		4,834.59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834.59		4,834.59
213			农林水支出	71,663.67	4,217.35	67,446.32
21301			农业	36.10		36.10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36.10		36.10
21303			水利	71,627.57	4,217.35	67,410.22
2130301			行政运行	1,029.48	1,029.48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66		14.66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539.66	1,919.01	620.65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64,408.88		64,408.88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819.74		819.74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25.70		25.7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30.00		30.00
2130314			防汛	325.08		325.08
2130316			农田水利	17.95		17.95
2130332			砂石资源费支出	174.03		174.03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242.39	1,268.87	973.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7.30	737.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7.30	737.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5.25	305.25	
2210202	提租补贴	233.18	233.18	
2210203	购房补贴	198.87	198.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常州市水利局（汇总）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52.9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4.10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65.50	30201	办公费	70.8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558.96	30202	印刷费	1.7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79.76	30203	咨询费	3.8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7.46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6	伙食补助费	18.88	30205	水费	3.52	31006	大型修缮	
30107	绩效工资	1,209.01	30206	电费	27.4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	244.94	30207	邮电费	7.84	31008	物资储备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8.41	30209	物业管理费	68.60	31010	安置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66.10	30211	差旅费	193.5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 用	4.04	31012	拆迁补偿	
30302	退休费	323.67	30213	维修（护）费	42.4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4	抚恤金	27.40	30215	会议费	8.59	31020	产权参股		
30305	生活补助	12.22	30216	培训费	27.59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85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07	医疗费	34.61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30309	奖励金	0.0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403	财政贴息		
30310	生产补贴		30226	劳务费	7.3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11	住房公积金	343.37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312	提租补贴	350.72	30228	工会经费	73.9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313	购房补贴	244.64	30229	福利费	2.79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30314	采暖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	28.96	399	其他支出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8.06	39906	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 出	29.4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出	19.10				
人员经费合计		4,819.01	公用经费合计					634.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经济分类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常州市水利局（汇总）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 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54.11	5.92	42.81		42.81	5.38	28.04	113.32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 人次数(人)	2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 (辆)	24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44	国内公务接待人 次(人)	399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 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97	参加会议人次 (人)	2,414
组织培训次数(个)	72	参加培训人次 (人)	1520

注：“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详细支出情况见支出情况说明。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编制单位：常州市水利局（汇总）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85.38	67.49	147.13		147.13	5.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	0.50	0.53		0.53	1.79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83	0.50	0.53		0.53	1.79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83	0.50	0.53		0.53	1.7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3.55	67.00	146.60		146.60	3.95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83.55	67.00	146.60		146.60	3.95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3.55	67.00	146.60		146.60	3.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编制单位：常州市水利局（汇总）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2.48
30201	办公费	10.83
30202	印刷费	1.20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27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60.7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4.04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1.45
30216	培训费	4.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1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2.8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22.68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7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6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72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		

采购情况表

公开 12 表

编制单位：常州市水利局（汇总）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采购决算		
		总计	财政性资金	其他资金
栏次		1	2	3
合 计	1	1,296.94	1,296.94	
货物	2	657.02	657.02	
工程	3	67.15	67.15	
服务	4	572.76	572.76	
注：“财政性资金”指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资金，具体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财政专户管理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第三部分 水利部门 2017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水利部门 2017 年度收入 78,604.32 万元、支出总计 77,881.1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6,754.94 万元、26470.59 万元，收支均减少 2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下达新沟河延伸拓浚工程省级资金较去年明显减少。其中：

（一）收入总计 78,604.32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77,596.81 万元，为当年从市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减少 27,498.48 万元，减少 2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下达新沟河延伸拓浚工程省级资金较去年明显减少。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为我局事业单位收到上级单位拨入的非财政补助资金。与上年相比增长（减少）0 万元，增长（减少）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该项收入。

3. 事业收入 0 万元。为我局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减少）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该项收入。

4. 经营收入 0 万元。为我局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减少）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该项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为我局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

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该项收入。

6. 其他收入 0 万元。为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减少）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该项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为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我局下属事业单位 2017 年未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8. 年初结转和结余 1,007.51 万元，主要为水利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水利专项资金。

（二）支出总计 77,881.16 万元。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9.78 万元，主要用于水利局行政单位、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及其他事业单位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如离退休经费及离退休人员活动经费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0.54 万元，增长 0.2%。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工资政策性增资及退休工资发放渠道变更。

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9.22 万元，主要用于医疗保险方面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3.96 万元，增长 9%。主要原因是医保缴费基数的提高。

3. 城乡社区支出 4,981.19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长效综合管理、龙游河南站移建等方面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4,612.67 万元，减少 48 %。主要原因是财政下拨的本年度新沟河延伸拓

浚工程市级资金未在本功能科目内反映。

4. 农林水支出 71,663.67 万元，主要用于水利工程建设、水利工程运行和维护、水利前期工作、水资源管理与保护、防汛、抗旱、水土保持、水文测报、水质监测、水利技术推广和培训、水利执法监督、水利行业业务管理等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22,116.72 万元，减少 2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下达新沟河延伸拓浚工程省级资金较去年明显减少。

5. 住房保障支出 737.3 万元，主要用于水利局及所属事业单位按照市政府对职工住房改革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发放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244.3 万元，增长 50%。主要原因是住房补贴的政策性增资。

6. 结余分配 0 万元。常州市水利局本级及下属事业单位 2017 年无结余分配事项。

7. 年末结转和结余 723.16 万元，为单位结转下年的项目支出结转。主要为未结算完毕的政府采购项目采取权责发生制账务处理形成的账面结存。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水利部门本年收入合计 77,596.8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7,596.81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水利部门本年支出合计 77,881.1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453.11 万元，占 7%；项目支出 72,428.05 万元，占 93%；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水利部门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77,596.81 万元、支总决算 77,881.16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7,498.48 万元、26,470.59 万元，分别减少 26%，2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下达新沟河延伸拓浚工程省级资金较去年明显减少。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水利部门 2017 年财政拨款支出 77,881.1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6,470.59 万元，减少 2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下达新沟河延伸拓浚工程省级资金较去年明显减少。

水利部门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853.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881.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3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拨入新孟河等水利重点工程建设经费所形成的收支。其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39.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8.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9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费用发放方式变更，单位支出不再反映社保承担部分。

2.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210.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1.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9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变动及退休费用发放方式变更，单位支出不再反映社保承担部分。

3.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款）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项）。年初预算未安排，支出决算为 0.53 万元，主要用于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

（二）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

1. 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41.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4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医保缴费基数正常调增。

2. 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2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5.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8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医保缴费基数正常调增。

（三）城乡社区支出（类）

1.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未

安排，支出决算为 146.60 万元，主要用于长江常州录安洲段水文特征及近岸河床变化研究、防汛应急等支出。

2.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未安排，支出决算为 4,834.59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长效综合管理、水利基本建设等。

（四）农林水支出（类）

1. 农业（款）其他农业支出（项）。年初预算款安排，支出决算 36.10 万元，主要用于水利信息化工程。

2. 水利（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658.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29.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6.4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的政策性增资。

3. 水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6.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8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作交流经费中公务接待进一步缩减及办公设备政府采购降低了购置成本。

4. 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2134.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39.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绩效增核等政策性增资。

5. 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3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408.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69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拨入新沟河延伸拓浚工程、新孟河常州市区境内工程等省、市资金形成收支。

6. 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年初预算为 10.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819.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63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省级水利工程维修养护、全面推进河长制、水利信息化等省、市经费形成收支。

7. 水利（款）水利执法监督（项）。年初预算为 2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8. 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年初预算未安排，支出决算为 30 万元，主要用于省级节水型学校奖补。

9. 水利（款）防汛（项）。年初预算 25.46 为万元，支出决算为 325.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级水利专项资金安排用于防汛物资、设备仓库维修等防汛抗旱抢险支出。

10. 水利（款）农田水利（项）。年初预算未安排，支出决算为 17.95 万元，主要用于农田水利管理。

11. 水利（款）砂石资源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未安排，支出决算为 174.03 万元，主要为省拨经费，用于建造执法船及执法巡查。

12. 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515.3 万元（含因科目调整转入的年初安排的水资源费支出 750 万），支出决算为 2,242.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7.9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政策性增资、以前年度政府采购项

目、以及水政执法船艇购置、枢纽运行等市级水利专项经费形成收支。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73.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5.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6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积金缴存政策性增资。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98.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3.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3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提租补贴发放政策性增资。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55.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8.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5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职工房租缴存政策性增资。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水利部门 2017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453.1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819.0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详见附表）

（二）公用经费 634.1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

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详见附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水利部门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7,734.03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0,733.73万元,减少2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省级拨付新沟河延伸拓浚工程建设资金较去年明显减少。水利部门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5,853.43万元,支出决算为77,734.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2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拨入新沟河、新孟河等重点水利工程省以上建设经费形成收支。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水利部门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453.11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4,819.0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

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详见附表)

(二) 公用经费 634.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详见附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水利部门 2017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 54.1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5.9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94%；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42.81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79.12%；公务接待费支出 5.38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9.9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 5.92 万元。年初预算数 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95 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年较去年多 1 人次出国(境)造成费用支出增加。我局本年度 1 人次经省政府批准，由外事办统一组织赴法国、德国友好交流；1 人次由省水利学会组织赴台学术交流。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团组 2 个，累计 2 人次。开支内容主要为出国(境)期间住宿、伙食、公杂等费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42.81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支出 0 万元。本年度未安排预算支

出。与上年决算持平,主要原因为未购置车辆。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 42.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5%,比上年决算减少 5.75 万元,主要原因为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加强车辆管理,严格控制车辆运行费用。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业务工作经常需要深入现场,车辆运行维护费用支出相对较多,主要用于工程建设、防汛调度、农田水利及水政执法等方面。2017 年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24 辆。

3. 公务接待费 5.38 万元。其中:

(1)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本年度没有外事接待支出。

(2)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5.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33.60%,比上年决算减少 3.48 万元,主要原因为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坚持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严接待标准,从而使实际发生支出较预算、较上年同期双双降幅明显。国内公务接待主要为接待中央、省、市及水利系统各级领导、兄弟城市等来常调研、考察、交流防汛抗旱、水利基本建设、河长制推进、水资源管理、水政监管等工作。2017 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的国内公务接待 44 批次,399 人次。主要为接待外省市水利部门业务交流及河长制工作推进等。

水利部门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决算支出 28.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56.09%,比上年决算减少 12.02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

要原因是主要为控制会议召开的范围和标准，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力求降低会务成本。2017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97 个，参加会议 2414 人次。主要为重点工程督查、河长制工作推进、规划前期等方案审查、防汛检查、工程管理、水资源管理及信息化建设等专项业务召开的各类会议。

水利部门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决算支出 113.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0.27%，比上年决算增加 39.07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局属事业单位党性教育培训、领导力培训等内容，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增加事业单位党性教育培训，部分水利管理单位安全生产培训、特种作业、闸站运行维护等专业技术培训较多，支出且显刚性。2017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72 个，组织培训 1520 人次。主要为行政能力提升培训、安全生产教育、河长制、工程建设与管理、水政执法等专项业务培训。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水利部门 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85.38 万元，本年收入决算 67.49 万元，本年支出决算 147.13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5.74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款）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项）支出决算 0.53 万元，主要是用于水

库移民后扶工作。

2. 城乡社区支出（类）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
支出决算 146.6 万元，主要用于长江常州录安洲段水文特征及近岸河床变化研究、防汛应急等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62.48 万元，比 2016 年增加 47.25 万元，增长 41%。主要原因是差旅费中短途交通费用包干政策性增资、追加工会经费补助等。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96.9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57.0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67.1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72.76 万元。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4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4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8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防汛移动泵车、工程抢险车、小型垃圾车等；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8 台（套），

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6 台（套）。

（二）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本部门 2017 年度共 2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2753.93 万元。

（三）国有资本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本部门 2017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决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收支与 2016 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为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市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一）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指行政单位离退休职工的离退休费。

2.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主要指局下属事业单位离退休职工的离退休费。

（二）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款）其他大中型

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项）：主要指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

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

1. 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 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五、城乡社区支出（类）

（一）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

1.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二）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

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六、农林水支出（类）

（一）农业（款）

1. 其他农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农业方面的支出。

（二）水利（款）

1. 行政运行（项）：行政单位（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

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行政单位(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 反映用于水利行业业务管理方面的支出。

4. 水利工程建设(项): 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水利工程建设支出。

5.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 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部门的支出。

6. 水利执法监督(项): 反映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开展水利执法监督活动的支出。

7.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 反映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水资源管理与保护事业单位的支出。

8. 防汛(项): 反映防汛业务支出。

9. 农田水利(项): 反映国家对农田水利和打井、集雨设施、节水灌溉等水利设施的补助,小型水库除险补助以及排灌站、小水电站补助等。

10. 砂石资源费支出(项): 反映用砂石资源费收入安排的支出。

11. 其他水利支出(项): 反映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1. 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 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3. 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

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在财政部有明确规定前，“机关运行经费”暂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经费。